

股票代码：000881

股票简称：大连国际

公告编号：2012-012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4月18日在公司1301会议室召开，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转让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股权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4月18日在公司1301会议室召开，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转让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股权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全程参与了本次股权转让决策过程，多次进行现场调研，建议公司逐步退出生物制药领域业务。本次公司以每股 5.3125 元价格转让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0 万股（占该公司 34%股权）给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76.5 万股、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355.4 万股、宁波赛伯乐甬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8.75 万股、杭州元年洛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9.35 万股，合计转让总价款为 13,600.00 万元。这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

2、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对凯因生物持有的凯因科技 34%股权（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价值进行了评估，该 34%股权评估价值为 5,558.28 万元（每股评估价值为 2.1712 元），增值率为 33.42%。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评估价值为基础，参照凯因科技其他股权转让价格，经与交易方协商每股转让价格确定为 5.3125 元，比评估价值有较大的溢价，这是公司与交易方经过艰难沟通争取到的比较好的结果，我们表示满意。

3、本次股权转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将在远洋运输、国际工程承包、房地产、国际

劳务合作等优势行业和主营业务领域聚焦发展。本次转让股权所获得的资金将给公司主营业务带来资金支持，有利于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

5、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6、同意将本次股权转让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大连国际独立董事（签字）：王有为、李延喜、万寿义、贵立义

2012年4月21日